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蘇靖婷
電話：06-2412734
傳真：06-2284785
電子信箱：smallbi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（三）字第11216810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68108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延長修業年限
實施辦法」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
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戶政事務所、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臺
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
